

证券代码：839292

证券简称：新联纬讯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上海新联纬讯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4月21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4月11日以电话、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林卫慈董事长
6.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会成员、董事会秘书及公司高管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均符合《公司法》与《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www.neeq.com.cn）发布的《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06）和《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07）。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保障公司稳健可持续发展，亦为全体股东利益的长远考虑，公司决定 2022 年不进行利润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用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了提高公司闲置资金利用率，在国家政策允许、控制风险和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的前提下，公司计划在投资期限内使用自有的阶段性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等金融机构风险可控的短期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以增加公司的收益。

购买理财或结构性存款的投资额度为单笔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含 2000 万元），任意时间点持有未到期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的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4000 万元（含 4000 万元），累计发生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含 5000 万元），在上述投资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循环使用。

该议案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 2023 年度使用闲置资金购买股票及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0）。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经营发展需要，预计 2023 年度拟向关联方上海浦江能源管理有限公司采购楼宇节能、分项计量和能源监测所需的材料及安装服务，交易金额不超过 800 万元（不含税）。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鉴于公司董事会成员林卫慈担任上海浦江能源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倪兴华担任上海浦江能源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林卫慈与董事会成员许冬青系配偶关系，故上述董事对本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根据公司发展需要，公司继续聘请众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提请于 2023 年 5 月 16 日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第

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提交的需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上海新联纬讯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二）《上海新联纬讯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三）《上海新联纬讯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

上海新联纬讯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4 日